



信用中国

WWW.CREDITCHINA.GOV.CN

扫一扫



核验码

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

版本号V2.0

机构名称：安徽众逸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100MA8PJH1Y94

报告编号：20251222095339762E8294

报告生成日期	2025年12月22日
报告出具单位	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

扫一扫



核验码

公共信用信息概览

安徽众逸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存续

登记注册基本信息

基础信息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40100MA8PJH1Y94	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	庄利民
企业类型	普通合伙企业	成立日期	2022-10-09
住所	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新园东路35号世贸绿洲6期30幢A2504		

信用信息概要

行政管理	2条	诚实守信	0条
严重失信	0条	经营异常	0条
信用承诺	1条	信用评价	0条
司法判决	0条	其他	0条
报告生成日期	2025年12月22日	报告出具单位	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

报告说明

扫一扫



核验码

1. 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，“信用中国”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、加工、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，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。

2. 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，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，并不视为“信用中国”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、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。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，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，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。

3. 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、遗漏、重复公示、不应公示、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，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，并可按照网站“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”提出异议申诉；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，可按照网站“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”提出信用修复申请；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，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。

4. 本报告已添加“信用中国”水印、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。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“核验码”，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。

5. 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、诚实守信、严重失信、经营异常、信用承诺、信用评价、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，因篇幅有限，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。如有特殊需求，请与我们联系。

正文

扫一扫



验证码

存续

安徽众逸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一、登记注册基础信息

基础信息

企业名称：	安徽众逸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	91340100MA8PJH1Y94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：	庄利民
企业类型：	普通合伙企业
成立日期：	2022-10-09
住所：	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新园东路35号世贸绿洲6期30幢A2504

二、行政管理信息 (共 2 条)

行政许可

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：	合新站税,许准字(2022)第03252号
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：	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
许可证书名称：	——
许可类别：	普通
许可编号：	——
许可决定日期：	2022-11-07
有效期自：	2022-11-07
有效期至：	2099-12-31
许可内容：	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
许可机关：	国家税务总局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

第 1 条

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: 11340100MB180801XA

数据来源单位 :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市税务局

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: 113401000029903780

行政许可

第 2 条

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: 皖财会 c 2022 , 1103

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: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准予安徽合得会计师事务所 (普通合伙) 执业许可的批复

许可证书名称 : — —

许可类别 : 核准

许可编号 : — —

许可决定日期 : 2022-10-26

有效期自 : 2022-10-26

有效期至 : 2099-12-31

许可内容 : 准予安徽合得会计师事务所 (普通合伙) 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

许可机关 : 安徽省财政厅

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: 11340000002986299X

数据来源单位 : 安徽省财政厅

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: 11340000002986299X

三、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(共 0 条)

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

四、严重失信信息 (共 0 条)

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

五、经营 (活动) 异常名录 (状态) 信息 (共 0 条)

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

六、信用承诺信息 (共 1 条)

企业信用承诺信息

承诺编码 :	34010020221009002013	第 1 条
承诺类型 :	主动型	
承诺事由 :	主动型,自愿作出承诺	
承诺内容 :	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: 一、你局已告知相关审批事项和审批部门。在领取营业执照后,我单位将及时到审批部门办理审批手续,在取得行政审批前不从事相关经营活动。如有超出登记经营范围从事后置审批事项经营的需要,也将先行办理经营范围变更登记和相应审批手续,未取得相关审批前不从事相关经营活动。二、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合法经营,守合同,重信用。坚决抵制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,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诚信经营,文明服务,自觉接受社会群众、新闻舆论和市场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认真履行《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》规定的法律义务,按时提交年度报告和公示相关信息。积极参与合肥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,树立诚信自律的道德观念和行为风尚。	
承诺作出日期 :	2022-10-09	
承诺履行状态 :	全部履行	
承诺受理单位 :	市市场局	
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:	11340100MB1889454W	

七、信用评价信息 (共 0 条)

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

八、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(共 0 条)

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

九、其他信息 (共 0 条)

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

十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

建议秉持诚信理念，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。

结束